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4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3日13: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9:15—9:25,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9:15至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大会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5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1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5年度至2027年度)〉的议案》	√

2.披露情况: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见2024年11月28日巨潮资讯网《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第1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4.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本人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以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24年12月11日8:00至17:00止。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29-2324121 公司传真:0429-2101801

邮政编码:125003 联系人:刘采奕

公司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锌厂路24号

5.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1.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股东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51",投票简称为"锌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2024年12月13日9:15—9:25, 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5年度至2027年度)〉的议案》	√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单位)出席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

备注:

1.委托人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2.对于采用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委托人应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表决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3.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有限期限: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6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孙博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6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前3天,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将会议通知送达或传真给董事本人。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于恩沅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5年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关于2025年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于恩沅、张正东、王峥强、姜洪波、王永刚、李文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5年度至2027年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5 年度至2027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 3、4、5、6、7、8、9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4-086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鸿路转债"回售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鸿路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者全部未转股的"鸿路转债"。"鸿路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2、回售价格:100.281元/张(含息税)

3、回售条件触发日:2024 年11月19日

4、回售申报期:2024年12月5日至2024年12月11日

5、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12月16日

6、回售款划拨日:2024年12月17日

7、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 年12月18日

8、在回售资金发放日之前,如持有的本期债券发生司法冻结或划扣等情形, 债券持有人本次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10月9日至2024年11月19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鸿路转债"转股价格(32.44元/股)的70%,且"鸿路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鸿路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现将"鸿路转债"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一)回售条款

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 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30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二)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上述有条件回售条款,本次回售价格为"鸿路转债"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申报期首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1.80%("鸿路转债"第五个计息期年度,即2024年10月9日至2025 年10月8日的票面利率);

t=57(2024年10月9日至 2024年12月5日,算头不算尾,其中2024 年 12月5日为回售申报期首日);

计算可得:IA=100×1.80%×57/365=0.281元/张(含税)。

由上可得:"鸿路转债"本次回售价格为100.281元/张(含息税)。

根据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于持有"鸿路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 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 20%的税率 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为 100.225元/张;对于持有 "鸿路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 RQIFF),暂免征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为100.281元/张;对于持有"鸿路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为100.281元/张,其他债券持有人自行缴纳利息所得。

(三)回售权利

"鸿路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者全部未转股的"鸿路转债"。"鸿路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一)回售事项的公示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可转换公司债券》 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满足回售条件的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回售公告, 此后在回售期结束前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回售提示性公告。公告应当载明回售条件、申报期间、回售价格、回售程序、付款方法、付款时间、回售条件触发日等内容。回售条件触发日与回售申报期首日的间隔期限应当不超过15个交易日。 公司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上述有关回售的公告。

(二)回售事项的申报期

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 2024年12月5日至2024年12月11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回售申报,视为对本次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在回售款划拨日之前,如已申报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三)付款方式

公司将按前述规定的回售价格回购"鸿路转债",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割。按照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为2024年 12月16日,回售款划拨日为2024 年12月17日,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4年12月18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和转股

"鸿路转债"在回售期内将继续交易,但暂停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 "鸿路转债"持有人发出交易或者转让、转托管、回售等两项或以上业务申请的,按以下顺序处理申请:交易或者转让、回售、转托管。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4-053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鼎贸")。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为深圳鼎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深圳鼎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5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不存在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11月27日,本公司与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玉山东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约定为本公司子公司深圳鼎贸同玉山东莞分行签署的《授信协议》提供担保,公司子公司深圳鼎贸向玉山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00万元整,用于贸易融资、保函、资金、票据等业务,该额度授信期限至2025年11月6日届满,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预计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同意2024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深圳鼎贸担保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股东大会同时授权董事长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深圳鼎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深圳鼎贸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500.00万元(含本次),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83,50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914403000561757746
成立时间	2012年10月31日
实收资本/注册资本	500万元/5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强社区宝山时代大厦2202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机电设备及配件、管道设备、制冷设备、供暖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无

深圳鼎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9-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46.68	8,670.44
负债总额	2,159.83	3,182.05
净资产	5,386.85	5,488.39
资产负债率	28.62%	36.70%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6,379.00	6,385.79
净利润	798.46	896.17

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影响深圳鼎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债务人: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造成债权人的损失和其它所有应付费用等,亦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5、保证责任期间:本担保合同确定的主债权之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6、是否有提供反担保: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深圳鼎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本次为深圳鼎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认为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本次提供担保是为了解决子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求,为其提供融资担保,不存在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7,939.15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2.7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分别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常州市洛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辉投资")、常州市洛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腾投资")、常州市洛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洛盛投资")、上海电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科")以及上海添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添赛电气")的通知,上述股东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可转债质押基本情况

持有人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元)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可转债比例(%)	占可转债总发行量比例(%)	质押用途
洛辉投资	是	90,500,000	否	2024.11.26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	22.43	融资
洛腾投资	是	81,420,000	否	2024.11.26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9.99	20.18	融资
洛盛投资	是	48,900,000	否	2024.11.26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9.99	12.12	融资
上海电科	否	37,810,000	否	2024.11.26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9.99	9.37	融资
添赛电气	否	20,600,000	否	2024.11.26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9.97	5.11	融资
合计	-	279,230,000	-	-	-	-	-	69.21	-

2、本次质押不存在被用做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可转债情况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元)	占可转债总发行量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元)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元)	累计质押可转债占其所持可转债比例(%)	累计质押可转债占可转债总发行量比例(%)
洛辉投资	90,504,000	22.43	0	90,500,000	100.00	22.43
洛腾投资	81,428,000	20.18	0	81,420,000	99.99	20.18
洛盛投资	48,907,000	12.12	0	48,900,000	99.99	12.12
上海电科	37,815,000	9.37	0	37,810,000	99.99	9.37
添赛电气	20,606,000	5.11	0	20,600,000	99.97	5.11
合计	279,260,000	69.22	0	279,230,000	-	69.21

注:本公告中合计数差异系因四舍五入方式计算造成。

二、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可转债质押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的可转债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29 证券简称:东来技术 公告编号: 2024-055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6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12月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onwings.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6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6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朱忠敏先生,独立董事王健胜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代财务总监邹金彤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将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6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12月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onwings.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9538548

邮箱:IR@onwings.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4-054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和《兽药注册办法》规定,经农业农村部审查,批准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洛阳惠中兽药有限公司、洛阳惠中动物保健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申报的"米氮平软膏"为新兽药,并于2024年11月27日公示了核发《新兽药注册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848号)事项。详情如下:

一、新兽药的基本信息

新兽药名称:米氮平软膏

注册分类:五类

主要成分:米氮平

适应症:用于控制猫体重减轻。

用法与用量:外用,涂抹于内耳廓,猫2mg,每日一次,连用14日,交替在左右耳廓内侧使用。

二、新兽药研究开发情况及相关市场背景情况

食欲下降、体重减轻是猫生病或潜在病因出现的一个重要临床体征,若不加以干预,会进一步造成猫营养缺乏、器官功能受损、免疫系统削弱等,对猫健康造成严重的危害,目前国内市场无该应用方向的猫用药。公司充分考虑宠物市场需求,经科学的处方优化及工艺研究,成功开发出米氮平软膏新兽药。本产品具有质量可控、安全有效、给药便捷、顺应性高的特点。

截至目前,公司从公开渠道未能查询到市场上流通的同类产品的销售情况及具体市场份额。

三、新兽药上市前仍需履行的程序

按照《兽药管理条例》《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产品在上市之前,还应取得农业农村部核发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

四、新兽药开发成功对公司的影响

该新兽药证书的取得是公司持续重视科技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的结果,进一步体现了公司的创新实力,丰富了公司宠物药品产品结构。该产品的成功研制,在治疗猫食欲减退,控制猫体重减轻方面具有良好的应用前景,将会为公司业绩增长带来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4-087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洮南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一贯煎颗粒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的主要内容

药品通用名称:一贯煎颗粒

主要成份:地黄、枸杞子、当归、北沙参等

剂型:颗粒剂

规格:每袋相当于饮片15.55g

注册分类:中药3.1类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Z00622024

药品有效期:24个月

包装规格:每袋装6g,每盒装9袋

处方药/非处方药:处方药

受理号:CXZS2400005

证书编号:2024S02866

上市许可持有人名称: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许可持有人地址:吉林省洮南经济开发区兴业路2999号

生产企业名称: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吉林省洮南经济开发区兴业路2999号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C20240009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29年11月21日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规定,批准本品上市,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生产工艺、说明书及标签遵照所附执行。本品上市后,应当继续完成以下工作: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履行主体责任,做好相关风险防控工作,加强上市后有效性和安全性的研究,必要时追加相关非临床研究,并根据收集到的临床及非临床安全性研究数据,及时修订完善本品说明书安全性相关项。应当继续进行稳定性试验研究,保证药品质量稳定。建议进一步加强药材、饮片及制剂生产过程控制,研究完善制剂质量标准,缩窄含量测定指标的含量范围,研究增加川楝素的质控项目,提高产品质量可控性。本品上市前应完成"北沙参对照药材"的备案工作。

二、药品其他相关信息

一贯煎颗粒的功能主治:

滋阴疏肝。用于肝阴不足,血燥气郁证。症见胸脘胁痛,吞酸吐苦,咽干口燥,舌红少津,脉细弦。亦治疝气艰聚。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洮南药业获得"一贯煎颗粒"《药品注册证书》,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种类,增强了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稳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药品在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符合产品放行要求的,可以 上市销售。但上述药品的销售情况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